

##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2018年度使用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购买理财产品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益效率，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二）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 委托理财金额：计划2018年度进行委托理财的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财务部门将依据年度内各阶段情况进行调度、灵活投资。
2.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
4. 理财产品的相关主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信息披露

公司将谨慎考察和确定委托对象、理财产品，在选定委托方及具体产品后，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及时公告相关内容及进展情况。

##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高的投资回报。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理财产品虽属于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但当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不排除该项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风险控制

1. 公司财务部门将严格把控风险，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委托理财产品种类，做好投资组合，谨慎确定投资期限等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并将及时分析、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授权的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财务部需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相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 四、独立意见

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使用部

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 2018 年度使用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5 日